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土地竞拍情况概述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湖州南太湖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年产3.9万吨半导体核心材料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浙江华飞电子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飞电子”）与湖州南太湖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年产3.9万吨半导体核心材料项目”合作协议，在湖州南太湖新区投资建设“年产3.9万吨半导体核心材料项目”。项目总用地约82亩，总投资约1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13亿元，分三期建设，总建设周期约为5年，资金来源主要为企业自筹。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为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和资源配置，提升项目实施和决策效率，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年产3.9万吨半导体核心材料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年产3.9万吨半导体核心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华飞电子变更为华飞电子的全资子公司湖州雅克华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克华飞”）。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近日，雅克华飞以人民币2750万元的价格成功竞得湖州市区宗地编号为湖新区2022（工）-06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2022年6月16日取得《成交确认书》。

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竞得地块的基本情况

1、宗地编号：湖新区2022（工）-06号

2、宗地位置：黄芝山单元XSS-05-01-06C号地块（位于湖州南太湖新区黄芝山单元，东、西两侧均为工业用地、南侧为旴儿港路、北侧为敢山南路。）

3、土地用途：工业用地（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

4、土地面积：54519平方米

5、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50年

6、成交价格：2750万元

三、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得的土地为雅克华飞“年产3.9万吨半导体核心材料项目”的用地，项目建成后能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链条，丰富产品种类，扩大产业规模，推进落实公司的战略规划，促进公司业务更好发展，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升企业竞争力。

四、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雅克华飞后续尚需与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合同约定进行项目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湖州雅克华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与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太湖新区分局签署的《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